

建築，建築學學士（156學分）

ARCH-B-FM-001

（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）

必修

應取得 89學分

一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1001	建築設計(一)	4	ARCH1002	建築設計(二)	4
ARCH1011	建築圖學(一)	1	ARCH1012	建築圖學(二)	1
ARCH1021	建築素描(一)	1	ARCH1023	表現法	1
ARCH1303	建築與環境概論	2			
IND1401	機器學習應用導論	2			
二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2001	建築設計(三)	3	ARCH2002	建築設計(四)	3
ARCH2301	中國建築史	2	ARCH2303	西洋建築史	2
ARCH2403	電腦輔助設計(一)	2	ARCH2601	建築構造	3
ARCH2501	建築物理	3	ARCH2622	材料力學	2
ARCH2621	應用力學	2			
三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3001	建築設計(五)	3	ARCH3002	建築設計(六)	3
ARCH3201	建築計劃	2	ARCH3101	都市設計概論	2
ARCH3501	建築設備	3	ARCH3622	建築結構系統	2
ARCH3621	結構學	2			
IND3437	生成式人工智慧輔助設計	2			
四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4001	建築設計(七)	5	ARCH4002	建築設計(八)	5
ARCH4221	敷地計劃	3	ARCH4222	建築法規	2
ARCH4601	施工圖	3			
五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4940	建築設計實習	4	ARCH5002	建築設計(十)	5
ARCH5001	建築設計(九)	5			

選修

至少取得 30學分

一年級					
第2學期			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		
ARCH1302	藝術概論	2			
ARCH1321	建築賞析	2			
IND1402	設計運算概論	2			

建築，建築學學士（156學分）
ARCH-B-FM-001
（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）

二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2021	多媒材創作及技巧	2	ARCH2201	住宅計劃	2
ARCH2332	環境心理學	2	ARCH2302	台灣建築史	2
ARCH2801	大學社會責任專題實踐(一)	2	ARCH2404	電腦輔助設計(二)	2
ARCH2821	建築學專業英語	2	ARCH2802	大學社會責任專題實踐(二)	2
ID1012	人因工程	2	ARCH4930	建築專題	3
			ID1121	景觀概論	2
			ID2321	室內設計風格	2
			LAND1002	環境生態學	2
三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3301	近代建築史	2	ARCH3211	永續建築	2
ARCH3631	建築材料綜合性理解與應用	3	ARCH3302	現代建築史	2
ARCH3641	BIM建築資訊模型實作	2	ARCH3441	建築環境模擬評估	2
ARCH4931	建築專題講座	2	ARCH3643	綠色建築資訊塑模	2
ARCH4941	校外深度實習(一)	4	ARCH4942	校外深度實習(二)	4
ID3121	景觀理論	2	ID3123	景觀植物	2
			ID3201	計劃書寫作	2
四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4005	數位環境分析與理論閱讀	2	ARCH4101	都市計畫學	2
ARCH4133	淨零建築	2	ARCH4111	療癒景觀理論與案例分析	2
ARCH4201	環境規劃理論	2	ARCH4232	工程倫理	2
ARCH4943	海外深度實習(一)	9	ARCH4332	建築社會文化理論	2
			ARCH4944	海外深度實習(二)	9

建築，建築學學士（156學分）
ARCH-B-FM-001
（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）

五年級					
第1學期			第2學期		
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
ARCH5643	建築經營管理	2	ARCH5221	建築師實務與管理	2

應修畢業學分：156 學分
通識基礎課程： 12 學分
通識選修課程： 12 學分
主修必修科目： 89 學分
主修選修科目： 30 學分
跨領域課程： 13 學分

學程修課規則：

一、建築學士學位學程修業須知(摘錄)

二、建築學士學位學程(以下簡稱本學位學程)最低畢業學分數、必修科目與學分數、專業選修科目與學分數，依學生入學學年度之必選修科目表訂定之。

自112學年度起入學生須於畢業前修習數位學習課程至少2學分，並納入畢業總學分數計算，課程名稱另行公告。

修習建築專業學院及所屬學程、學士班開設之專業課程依規定可納入本學位學程畢業學分採計。

僑外生華語文能力畢業門檻，外籍生、或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定應納入之僑生、港澳生、國際地區雙聯學生，除須符合本修業規定外，尚須提出華語文能力測驗(TOCFL)Level4以上之證明、或修習並通過本校華語文教學中心開設之華語學習系列課程。

三、修習通識教育課程依逢甲大學通識教育課程修課要點規定辦理。

四、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13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
管理單位：建築專業學院/建築專業學院